

闽侯县人民政府文件

侯政文〔2021〕64号

闽侯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坚定不移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二十二条措施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甘蔗街道办事处，青口投资区、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《关于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二十二条措施》已经县委、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关于坚定不移推动 高质量发展的二十二条措施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，聚焦“四个更大”新要求和四项重点任务，在新的起点上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加快建设新时代滨江新城，提出如下措施：

一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，强化科技引领发展

（一）融入建设中国东南（福建）科学城。对标国际国内一流标准，积极推动福州大学城建设，高水平建设旗山湖“三创园”，打造“一核两心一带八区”产业发展空间布局，推动大学城科技资源与周边市场需求高效对接。支持独角兽企业、行业领军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我县设立高水平研发中心，推动祥鑫股份、六和机械等龙头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、高校、科研机构等力量，组建创新联合体和创新协同中心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工信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）

（二）加大科技创新投入。重点布局优势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关键技术攻关，不断加大财政对科技发展投入。发挥政策性创业投资基金作用，创新金融产品支持企业发展壮大。加快旗山湖“三创园”、福大国家大学科技园、福州软件园闽侯分园、海盛磐基科学城等园区建设，推进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及科技人员的科创成果落地转化，持续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财政局、金融办，各相关乡镇（街

道)、园区)

(三) 加强创新人才培养引进。继续实施人才提质行动, 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。健全人才流动机制, 深化校地合作, 推动与省市属高校合作引才。完善人才服务体系, 在创新创业、快捷落户、人才公寓、子女教育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保障。(责任单位: 县委人才办、县人社局、发改局、教育局、公安局, 各相关乡镇(街道)、园区)

二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, 提升经济发展能级

(四) 打造数字经济品牌。打响“数字闽侯”品牌, 协助办好“数字中国”建设峰会, 积极融入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。加快 5G 城市和新基建建设, 开展数字应用场景建设, 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。积极培育人工智能产业, 建设人工智能产业基地, 培育打造区域级数据中心和智能计算中心。培育数据要素市场, 推动企业与大数据深度融合, 形成数字经济产业链、价值链和生态系统。(责任单位: 县发改局、工信局, 各相关乡镇(街道)、园区)

(五)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。实施新兴产业培育壮大计划, 组织实施重大技术攻关和产品研发专项、共性和关键技术开发等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的技术创新项目,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材料、生物与生物医药产业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, 打造光电新材料产业基地, 推进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发展。(责任单位: 县发改局、工信局, 各相关乡镇(街道)、园区)

（六）优化升级传统主导产业。深入实施重大技术改造工程，促进传统产业提升。以福建奔驰、东南汽车为龙头，引进新能源汽车整车厂，打造东南汽车城。加快机电制造产业向智能化、信息化、高端化转型，推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与机电制造业深度融合。发挥工艺品产业特色，鼓励工艺品企业引进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，发展工艺品产业新业态、新模式。引导鞋帽服装纺织业向先进制造、研发设计和品牌营销方向一体化转型，拓展市场空间。以建设高端装配建材产业园为依托，提高建材企业信息化水平，促进建材产业数字化、智能化发展。发挥区域特色和资源优势，依托新营销和新技术，提升食品饮料制造业品牌知名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工信局、商务局、住建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）

（七）提升发展现代服务业。推动电子信息服务产业、金融产业等现代服务业与现代制造业深度融合。引导商贸企业做大做强，构建多层次的消费市场体系，推动建设消费型城市。依托南通商贸物流园、上街高速物流园等物流平台，发展服务现代生活的都市物流业，培育壮大规上物流企业，加快融入建设福州国家物流枢纽城市。培育提升一批特色服务业集聚区，推动传统商贸业转型提升，打造夜色经济品牌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商务局、发改局、文旅局、旅游发展中心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）

（八）发展总部和平台经济。积极对接国家部委、行业商

会协会、央企和海内外工商业领袖，推动央企、民企 500 强、行业独角兽企业等优先落地，设立企业总部或区域总部。融入“平台福州”建设，加强平台经济重点领域项目招商，促进龙头企业集聚发展，构建良好产业生态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工信局、商务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）

（九）加快现代特色农业发展。做强做优特色农业，引导金鱼、橄榄、脐橙等特色优势农产品向区域专业化发展。加快农村一二三产融合，大力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、精深加工和休闲农业。推进农业品牌建设，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，重点做强闽侯橄榄、金鱼等农业品牌。进一步拓展营销渠道，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，推动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）推动文旅产业繁荣发展。打响首邑文化品牌，加快省级全域生态旅游示范县建设。深入挖掘闽越文化、首邑文化、昙石山文化、海洋文明遗产文化、非遗文化、名人文化等文化资源，进一步推动闽江、乌龙江沿线景区景点串连，有序开发水上旅游经济和夜间经济，丰富滨江旅游业态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文旅局、旅游发展中心、商务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三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，迸发发展动力活力

（十一）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完善“云代办”“打包办”等服务，压减行政许可和企业开办时间，不断提高“一趟不用跑”事项比例。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

设，进一步发挥信用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。进一步清理涉企收费，推动降低企业用电、用气、物流和制度性交易成本。健全企业服务机制，完善“一企一议”、领导联系服务、重大项目用地统筹协调等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行政服务中心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二）创新体制机制改革。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，做大做强建投、交投、文投、水投四大县属国企，持续推进国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。深入实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（任中）审计制度，建立健全生态补偿和生态损害赔偿制度，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财政局、发改局、闽侯生态环境局、资规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三）提升社会治理与政府服务。完善智慧化基层治理体系，强化科技支撑，推动全县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延伸到社区，提高信息化公共服务效率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提升政府依法行政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民政局、发改局、行政服务中心、智慧闽侯中心、司法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四）扩大全方位开放。积极融入海丝核心区建设，围绕“固链”“补链”“延链”“强链”，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招商引资力度。扭住“一带一路”发展契机，支持优势产业、优势企业到“海丝”沿线国家投资办厂，鼓励外贸企业发展线上贸易，引导汽车产业开拓海丝沿线国家和地区市场。加强与“海丝”沿线国家服务贸易合作，搭建集电子商务、在线融资、云

仓储、大数据配套服务于一体的高层次对外经贸合作交流平台。支持企业开展国际产业合作，推动技术服务机构与“海丝”沿线国家地区加强技术交流合作与检测互认。积极探索新路径、新模式，推动对台经济、文化、社会等领域深度融合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委台港澳办，县发改局、工信局、商务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四、建设新时代滨江新城，促进区域协同发展

（十五）加快建设滨江新城。滚动实施一批投资量大、带动辐射面宽的重大产业项目、基础设施项目、民生补短板项目，推进福州大学城、东南汽车城、中心大县城、南通科学城、雪峰山城五城共建、五区协同。加快融入福州中心城市建设和现代产业体系，推动“三创”示范区建设，强化沿江产业带引领辐射作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工信局、商务局、住建局、资规局、水利局、交通局、教育局、卫健局、文旅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旅游发展中心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）

（十六）加强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。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创新措施。加快实现城乡生产要素跨界流动和高效配置，促进城乡公共设施联动发展，推进实施城乡统筹的污水垃圾收集处理等城乡联动建设项目，加快发展城乡教育联合体和县域医共体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资规局、住建局、闽侯生态环境局、教育局、卫健局、青口投资区、闽侯经开区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七）完善城市配套管理。完善市政基础设施配套，加快重点区域新城新区开发和旧城旧村改造。推进建设滨江大道、中心大道、环山大道等战略通道，推动 324 国道外移，地铁 5 号线向甘蔗街道、地铁 2 号线向竹岐金水湖、滨海快线向青口镇延伸，规划建设外郊环线、闽侯三桥等重大交通项目，织密各片区市政路网，构建现代化立体交通体系。加快重点片区、主要道路沿线景观环境提升和基础设施改造，增强地区活力和发展动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市政园林中心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五、大力保障改善民生，共享社会发展红利

（十八）稳步增加居民收入。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加快发展，提高就业水平和就业质量。加强就业政策与产业、财税、金融等政策衔接，健全完善新常态下的积极就业政策体系。加大对重点群体和小微企业发展升级支持力度，鼓励创业带动就业。实施收入倍增计划，拓宽增收渠道，从工资性收入、经营性收入、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等方面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人社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九）提升教育医疗水平。深化教育改革创新，重塑教育强县。持续深化教师“县管校聘”工作，加快培养名校长、学科带头人（骨干教师）。实施“优质学校、优秀校长、优秀教师”带动工程，积极引进优质名校和省属市属学校，大力推进区域协同集团化办学教育改革，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。深

入实施“健康闽侯 2030 行动”，继续扩增医疗卫生资源总量。深化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和紧密型医共体建设，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，加快发展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。提升基础卫生服务水平，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，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教育局、卫健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二十）推动养老事业发展。持续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集成改革，加快构建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体系。强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网格化布局、标准化建设，支持养老机构承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管理，延伸养老服务项目。推动老旧小区进行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。推进智慧健康养老平台项目建设，推动医养深度融合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民政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二十一）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和大病、失业、工伤等保险制度，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。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，推进城乡低保统筹发展。健全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，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救助制度体系，拓宽社会救助范围。加强和深化儿童福利服务，持续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人社局、民政局、医保局、妇联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二十二）营造宜居城市环境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实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“三大工程”，持续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。构建高质量生态系统，落实“河湖长”制度，推进生

态修复工程，争创国家森林城市。促进绿色低碳发展，推进碳排放达峰和碳中和，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，倡导绿色生活方式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闽侯生态环境局、住建局、水利局、林业局，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、县政协办公室，各人民团体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23日印发
